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优先级A1第四十九次结算公告

一、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A1第四十九个开放期的提示

根据《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相关约定“本集合计划优先级A类份额定期开放,每次开放不超过三个工作日,具体开放天数由管理人提前公告。开放期的第一天办理A类份额的参与、退出,第一个开放日之后的开放期只办理A类份额的参与,不办理A类份额的退出”。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A1(B50013)将迎来第四十九个开放期,现将开放期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A1(B50013)于2017年6月5日开放一天。

二、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A1第四十九次分红

根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和《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经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算,并经本集合计划的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集合计划优先级A1(B50013)分配方案公告如下:

(一) 收益分配方案

优先级	分红周期	每100份集合计划份额派发红利	分红登记日、除息日	红利发放日
A1(B50013)	2017年5月4日至 2017年6月5日	0.3979元	2017年6月5日	2017年6月7日

如因份额净值变动等客观原因,管理人有权根据除息日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情况适当调整本次分红的具体金额和比例,以满足本集合计划法律文本的收益分配规定和有关法规的规定。

(二) 收益分配对象

中信建投证券股
骑缝专章

收益分配对象是指在分红登记日注册登记的集合计划的所有份额，均享有分红收益分配。

(三) 收益发放办法

A1 (B50013) 委托人的红利款将于2017年6月7日自本集合计划托管账户划出。

(四) 提示

1、分红登记日以后(含分红登记日)申请参与的集合计划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而分红登记日申请退出的集合计划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本集合计划唯一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注册登记机构将现金分红通过推广机构划入委托人指定账户。

(五) 其他

中信建投证券资产管理部客户服务热线：4008895587

中信建投证券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